

湖南科技大学本科生院

本科生院〔2025〕117号

关于开展2025-2026学年第一学期期末学生评教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学院：

学生评教是学校教学质量监控的重要手段。通过此项活动，教师可以获得客观的课堂教学情况反馈信息，进一步分析课堂教学效果，提高授课水平。为确保本学期期末学生评教工作顺利开展，现将相关工作安排如下。

一、评教时间：

2025年12月27日-2026年1月9日（第16周星期六凌晨5点-第18周星期五下午5点）。

二、评教要求：

全体参评学生均须对第19周之前（包括第19周）结束的课程进行网上评教。每位学生都应正确行使评教权利，自觉履行评教义务，以对教师、对自己负责的态度，客观、公正地参与评教，坚决杜绝代评、乱评等不规范行为。**无故不参加评教将影响本学期成绩查看及下学期公共选修课选课。**

三、操作流程:

打开 360 浏览器 (极速模式) 输入本科生院网址 (<http://jwc.hnust.edu.cn/>) → 在窗口右边点击 “湖南科技大学教学综合服务平台” → 扫码登录 → 登录成功后在左侧菜单栏点击 “教学评价” -- “学生评价” → 在窗口右边点击 “进入评价” → 在新弹出的课程-教师列表点击 “评价” 进行评分 → 评价完成后点击 “提交” 完成操作。 **微信端登录可能出现不兼容等情况而导致评测未完成，建议按以上网址登录。**

四、各教学学院必须高度重视，评教前必须组织参评学生开展专题班会，做好学生评教的宣传动员工作 (告知学生被评教师看不到学生个人的评价结果，请学生放心客观评价)，确保评教的客观性，做到学生评教全覆盖。学生评教参评率与学院年度教学工作考核挂钩。

五、如果对学生评教有意见或建议，请与本科生院质量监控与评估办公室联系，电话：0731-58290044。

